

证券代码：300085

证券简称：银之杰

公告编号：2020-059

#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之杰	股票代码	3000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卢亮	苏士敏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天祥大厦 AB 座 10A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天祥大厦 AB 座 10A	
电话	0755-83930085	0755-83930085	
电子信箱	songll@yinzhijie.com	sushimin@yinzhijie.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8,941,559.80	539,796,493.99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05,065.26	-22,623,049.65	3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18,847,332.85	-34,265,268.05	45.00%

益后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89,521.11	-146,789,281.46	8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5	-0.0320	39.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5	-0.0320	39.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1.67%	+0.65 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2,116,192,172.61	2,094,901,033.45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3,626,241.31	1,353,168,385.28	-0.71%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2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学君	境内自然人	18.98%	134,126,800	134,126,800		
何晔	境内自然人	16.27%	114,994,400	86,245,800		
陈向军	境内自然人	8.16%	57,650,700	43,238,025		
李军	境内自然人	8.16%	57,644,200	43,233,150	质押	33,500,000
冯军	境内自然人	2.62%	18,531,804	13,898,853	质押	10,500,000
深圳弘道天瑞投 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9,135,635		质押	9,135,627
刘奕	境内自然人	0.50%	3,536,000	3,536,000	质押	1,42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0%	3,512,850			
武汉春天和谐物 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3,448,083			
深圳前海安信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3,402,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张学君、陈向军、李军三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武汉春天和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8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412,283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48,083 股。 公司股东深圳前海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402,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02,1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按照既定的战略发展规划开展经营。近年来，公司在综合金融科技服务领域已经构建了比较完整的战略发展布局。在国家关于深化金融改革开放、发力金融科技建设、推动金融业健康发展的政策引导下，公司通过金融IT、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不断探索创新产品和服务，帮助金融机构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效率，同时驱动金融产品、服务渠道、盈利模式等创新。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信息化、移动信息服务、电子商务三大主营业务经营情况良好。同时，公司在金融服务领域的业务延伸发展也取得了稳步推进，综合金融生态服务体系的业务布局日趋完善，为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8,894.1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10%；营业利润-1,293.65万元；利润总额-1,294.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0.5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金融信息化业务受新冠疫情及业务季节性因素影响、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受电信运营商通道成本提升的影响，营业利润有所下降；电子商务业务在疫情环境下，营业收入及利润均呈现增长。此外，公司的战略投资业务对公司的投资收益影响为498.89万元，其中东亚前海证券上半年实现盈利，华道征信较上年同期亏损幅度减小。因公司对易安保险的会计核算方法已由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变更为金融工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易安保险的当期盈利情况不再对公司当期净利润产生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具体经营状况如下：

### （一）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金融信息化、移动信息服务和电子商务等业务领域。

在金融信息化业务领域，公司继续沿着软件、硬件并举的思路推进业务发展。金融软件方面，公司在银行IT领域的产品和服务范围持续扩展，并逐步开拓保险IT和证券IT领域的市场，近年来金融软件收入占比持续提高。金融专用设备方面，公司一方面继续开拓优势产品市场，一方面着力推动迭代升级产品的开发。受新冠疫情及业务季节性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信息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922.2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95%。

在移动信息服务领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亿美软通的移动信息服务和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业务。本报告期，在电信运营商通道成本提升的情况下，亿美软通以优质的价格服务于大型客户，形成了收入增加、毛利率降低的变动情况。报告期内，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3,389.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92%。

在电子商务服务领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控股子公司安科创新以家居安防产品为主要产品的跨境电子商务业务。报告期内，安科创新着力加大自主品牌的市场宣传和推广，服务区域已辐射全球60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美国、英国、德国、

法国、澳大利亚、西班牙等。报告期内电子商务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582.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07%。

## （二）战略投资业务的经营情况

### 1. 个人征信相关业务

2015年1月，公司子公司华道征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开展个人征信业务准备工作。2017年，华道征信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百行征信有限公司。2018年2月22日，百行征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获得个人征信机构设立许可，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持牌市场化个人征信机构。2020年7月13日，百行征信完成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截至2020年6月30日，百行征信在数据库建设方面已拓展金融机构1768家，收录个人信息主体超1.3亿人，个人信用报告及其他增值产品累计使用量近2亿笔。报告期内，华道征信作为百行征信的股东单位，支持百行征信的业务发展，开展个人征信相关的行业研究和技术开发，由于相关业务尚处于业务开展初期，尚未实现盈利。报告期内，华道征信实现营业收入1,743.54万元，净利润-638.78万元，对公司投资收益的影响为-243.38万元。

### 2. 互联网保险业务

公司参股发起设立的易安保险于2016年2月正式开业运营。易安保险主要经营健康险、意外险、家庭财产保险、信用保证保险、责任保险、货运险等保险产品种类，是目前国内四家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开展“与互联网交易直接相关的”保险业务（“互联网保险”）的财产保险公司之一。

2020年7月，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中国银保监会依法对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实施接管公告》，按照该公告的要求，易安保险被中国银保监会实施接管。接管期限自2020年7月17日起至2021年7月16日止，可依法适当延长。接管组由中国银保监会派驻，接管组委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组建的托管组对易安保险的业务进行托管。接管后易安保险照常经营，公司债权债务关系不因接管而变化。

自2020年一季度起，公司对易安保险股权的会计核算已由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变更为金融工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核算，易安保险的当期净利润不再对公司的投资收益产生影响。因此，易安保险被中国银保监会实施接管不会对公司的当期净利润产生影响。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以公允价值对易安保险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资产为9,127.36万元。易安保险被中国银保监会接管后，如果其公允价值发生变动，将对公司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具体影响程度将视易安保险后续股权处置及经营管理情况而定。

### 3. 证券业务

公司参股发起设立的东亚前海证券于2017年12月获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正式对外开展业务。公司占东亚前海证券注册资本的26.10%。东亚前海证券已全面开展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证券自营等业务，并设立了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广东分公司、湖北分公司、浙江分公司和江苏分公司等7家分公司。报告期内，东亚前海证券实现净利润为2,843.92万元，对公司投资收益的影响为742.26万元。

##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再融资情况

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分别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5,297.50万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银行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项目”、“银行智能设备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2020年7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18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照财政部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深圳市银之杰金融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东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银之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深圳市银之杰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1户。